

漯河市科教文化艺术中心灯光、音响 等设备提升更换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漯采磋商采购-2026-106

采 购 人：漯河市科教文化艺术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信飞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磋商办法	22
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28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47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6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漯河市科教文化艺术中心灯光、音响等设备提升更换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8 月11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漯采磋商采购-2026-106
2. 项目名称：漯河市科教文化艺术中心灯光、音响等设备提升更换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1610000元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漯河市科教文化艺术中心灯光、音响等设备提升更换项目（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
 - 5.2 质量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及采购人验收标准
 - 5.3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4 质保期：2年
 - 5.5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15日历天内全部完工并通过验收
6. 合同履行期限：同供货期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执行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注：以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附件，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下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响应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不存在该情形的书面声明或承诺）

3.3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该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供应商须为中小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须按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公章，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须按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加盖公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 年 07 月 31 日至 2026 年 08 月 06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

2. 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后，持 CA 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磋商文件，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磋商文件的，投标无效。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6 年 08 月 11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 年 08 月 11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其他网站转载只供参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ggzy.ds.j.luohe.gov.cn/zfcg>），供应商无需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3、“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及“远程不见面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4、代理费用的收取：

4.1收取方式：由成交供应商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

4.2收取标准：参考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计取。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漯河市科教文化艺术中心

地 址：河南省漯河市淞江新区嵩山东支路7号

联 系 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0395-31181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信飞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漯河市郾城区昆仑路沙北总部经济中心办公楼3楼

联 系 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593953191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593953191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采 购 人：漯河市科教文化艺术中心 地 址：河南省漯河市淞江新区嵩山东支路7号 联 系 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0395-3118118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河南信飞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漯河市郾城区昆仑路沙北总部经济中心办公楼3楼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5939531919
3	项目名称	漯河市科教文化艺术中心灯光、音响等设备提升更换项目
4	资金来源及资金落实情况	自筹资金，已落实
5	采购内容及范围	为漯河市科教文化艺术中心灯光、音响等设备提升更换项目（具体要求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
6	供货期	合同签订后15日历天内全部完工并通过验收
7	质量标准	满足国家、行业及采购人验收标准
8	质保期	2年
9	供应商资格条件	详见第一章磋商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全部内容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1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2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
13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响应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响应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14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15	签字或盖章要	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

	求	字或盖章。（电子章） 按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
16	响应文件递交事项	网上递交：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响应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17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8月11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https://ggzy.luohe.gov.cn/zfcg ）上传经CA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8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成员人数 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 2 人 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依法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9	磋商程序	（1）宣布投标截止，启动开标程序 （2）宣布开标纪律 （3）宣布采购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 （4）公布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5）供应商远程解密响应文件 （6）对解密成功的供应商公布唱标信息 （7）公布最高投标限价 （8）开标结束
20	本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1610000元。响应人报价超出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21	代理服务费	1.收取方式：由成交供应商支付，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 2.收取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计取。
22	成交公告发布媒介及期限	本项目成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3	知识产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24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磋商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5	核实信用承诺函	采购人有权在发放成交通知书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以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供应商应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26	资金支付方式、支付条件、支付时间	按照河南省及漯河市优化营商环境相关文件执行，双方订立合同自行商定。
27	磋商保证金	无
28	中小企业划分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关于招标投标融资政策的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

中标贷是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我市招投标活动的投标企业融资难、融资贵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在本次招投标活动中，贵公司中标后如若需要融资贷款支持，可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点击申请，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按照双方自愿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公共资源要素服务”版块。

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一. 文件的获取

1.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首先需在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https://ggzy.ds.j.luohe.gov.cn/>）中进行企业注册并进行 CA 锁绑定（未有 CA 锁的请到交易中心五楼大厅办理申请 CA 锁相

关事宜）；然后方可登陆该系统参与项目、下载招标文件等业务操作，未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的业务操作行为一律无效；

2.采购代理机构不再现场售卖标书；

3.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请各供应商自行前往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http://ggzy.luohe.gov.cn/>）“下载中心”下载即可。

4.企业注册入库：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luohe.gov.cn/>)”的“交易平台入口”主体库按钮进入“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统一身份认证平台”，点击页面下方的“企业注册”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入库，具体操作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的操作手册，企业注册不需要进行现场审核。

5.招标文件下载：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luohe.gov.cn/>)”上的“交易平台入口”登录按钮进入“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入该平台后即可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二、电子评标其他条款

本项目实施电子评标；

1、开标现场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供应商上传的已加密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提供密封完整的与已加密磋商响应文件同ID 的未加密磋商响应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供应商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由招标代理授权后导入到开评标系统，供应商不能提供或者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已损坏，导致不能导入磋商响应文件的，自行承担不能参与后续开评标活动的后果。

2、在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时，以采购人最后发出的电子磋商文件和变更通知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如有）为准进行磋商响应文件编制，未按照要求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3、供应商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 CA 锁不当而导致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造成磋商小组无法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的，磋商小组可以否决其投标,且磋商响应文件不计入评标基准价计算。

4、磋商响应文件中发现硬盘序列号或预算软件加密锁编号（包括盗版软件）一致的，磋商小组有权否决其投标。

5、供应商提供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没有使用本项目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由此产生的解密失败等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6、注意事项：

关于 CA 锁 PIN 码的，就是 CA 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的CA 不被他人使用，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 pin 码过多，导致当前 CA 锁被锁定，由于 pin 码的再次开通 CA 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过程中由于供应商自己忘记 pin码而导致 CA 锁被锁定无法导入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负责。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制作及相关规定（适用于电子招投标）：

1.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将采用 CA 加密。

2. 电子版磋商文件的发放。电子版磋商文件直接在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上下载。磋商文件内容含磋商文件包括工程量清单（如有）、工程图纸（如有）及其他有关资料、投标工具安装程序、操作手册、注意事项。

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即全部投标文件均采用电子化编制和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将编制完成后的全部投标文件导入投标工具（若含技术标、资信标的也应编制完成后导入投标工具），检查并填写好相应信息，并且用CA 锁对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检查无问题后生成“投标文件”，最后将该版本投标工具生成的《YYYY（供应商名称）. 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另外可拷贝一份到 U 盘或者光盘备份。

特别提醒

因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特别说明如下：

1. 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经测试过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投标过程。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投标专用工具的开发商可根据供应商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3. 供应商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供应商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供应商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开标当日，供应商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与采购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

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不见面交易系统进行在线签到，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根据操作手册（请在下载中心进行下载，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群聊板中反馈。

5. 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供应商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6.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供应商信息，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供应商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供应商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供应商解密限定在 时 分之前完成。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

整开、评标时间。

7. 若供应商已申请多把 CA 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 CA 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供应商负责。

8. 开评标全过程中，各供应商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唱标、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9.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耳麦、话筒、高清摄像头、音响）等；建议供应商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以上），品茗驱动 1.5 版本和 VLC 播放器（可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下载 <http://ggzy.luohe.gov.cn//front/content/9012005000>）。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供应商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供应商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10. 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仅可上传企业信息库无法上传入库的资料（扫描件）。供应商将应当在企业信息库中维护的信息传入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的，磋商小组将不予认可，导致废标的，责任自负。

11.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交易中心工作时间

上午 9:00—12:00 下午 13:30—17:00

CA 锁办理、延期相关事宜：0395-2969901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0395-2961908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901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152

QQ 群：465366072

1. 项目概况

1.1 本项目已具备磋商条件，可以进行竞争性磋商活动。

1.2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本招标项目的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招标范围

2.1 本次采购项目为漯河市科教文化艺术中心灯光、音响等设备提升更换项目。

2.2 本项目采购内容及范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竞争性磋商费用

响应人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不论中标与否，均由其自行承担。

4. 供货时间及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竞争性磋商响应人资格条件：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竞争性磋商要求

6.1 本项目（标段）不允许同一响应人提交两份或两份以上不同实质内容的磋商响应文件。

6.2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对响应人的磋商响应文件均不退还，且不对此作任何解释。

7. 定义及解释

7.1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信飞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7.2 响应人：是指响应竞争性磋商、参加竞争性磋商竞争的法人或者其它组织。

7.3 采购人（业主）：漯河市科教文化艺术中心。

7.4 磋商小组：系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评审工作的临时机构。

7.5 采购内容：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响应人须提供的采购内容。

7.6 日期：系指公历日。

7.7 合格的响应人为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响应人。

8. 保证

响应人应保证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并能在承诺的时间内及时的完成磋商响应文件承诺的所有内容及服务。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9.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9.1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及按第9.3、9.4 条款内容发出的补充文件。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磋商办法

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9.2 响应人应详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和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各供应商应在投标函附录中对本项目的磋商有效期、供货期（合同履行期限）、质量标准等实质性内容进行响应，未响应的其投标将被否决。如果响应人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和资料的，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将导致磋商响应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响应人自己负责。

9.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9.3.1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如不提出，视为全面接受。

9.3.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天前，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响应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响应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9.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正

9.4.1 在投标截止时间5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采购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响应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9.5 如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内容有任何疑问，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询问与质疑”栏目中提出。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0. 磋商响应文件

10.1、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10.1.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0.1.3、授权委托书

10.1.4、承诺函

10.1.5、资格审查资料

10.1.6、技术部分

10.1.7、响应人认为有利于磋商的其他材料

10.2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0.2.1 响应人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和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应文字清晰，语意要明确，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签字或盖章。

10.2.2 磋商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和插字，若为了改正错误必须这样做时，均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修改处签名或盖章确认。

10.2.3 磋商响应文件应标明的内容详见“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0.4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如供应商需要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必须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将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在磋商截止时间后修改和撤回磋商响应文件。

10.5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磋商响应文件自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生效，其有效期为60日历天。

10.6 特别说明

10.6.1 竞争性磋商语言：响应人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竞争性磋商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人提供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件可以用英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10.6.2 计量：在磋商响应文件中以及所有响应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说明都必须用公制标准表示。

10.7 竞争性磋商的报价

10.7.1 根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报价要求，价格构成、市场行情及其他伴随服务等因素报出投标价格，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10.7.2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10.7.3 磋商小组要求所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注：1、最终报价不得超出采购人预算价；2、最终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响应人需做出合理说明，否则将承担不被接受的风险】

原则上磋商只进行一次二轮报价，如遇特殊情况，根据磋商现场情况经磋商小组讨论研究，可进行多轮报价。

四、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网上递交：供应商应当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磋商响应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网上签到：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11. 竞争性磋商截止时间

竞争性磋商截止时间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

12. 迟到的磋商响应文件

在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采购单位将拒收。

五、评审、磋商

13. 竞争性磋商小组

13.1 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13.2 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的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13.3 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竞争性磋商小组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 (1) 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 (2)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 (3)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 (4) 编写评审报告；
- (5)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13.5 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3)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4)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13.6 保密

磋商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14. 评审、磋商

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第三章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15. 成交无效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磋商的。

在此情况下，报经同级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可将合同授予下一顺位中标、成交候选人，或者重新组织采购。

六、合同授予

16. 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通知和成交结果公告

16.1 由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6.2 对未中标的响应人，不作任何未中标原因的解释，所有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6.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17. 签订合同

17.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供应商应予以赔偿。

17.2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标人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中标人在评标时澄清问题的答复内容等均作为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17.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17.4 更改招标货物数量的权力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17.5 履约验收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等要求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等要求的履约情况。大型或者复杂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6 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四）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六、质疑程序及处理

18.1 若供应商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以书面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期限的计算，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一）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18.2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不予受理：

（一）质疑供应商全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政编码等；

（二）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质疑的具体事项、明确的请求和主张；

（四）质疑所依据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具体事实和具体理由。质疑书依据理由部分只有主观陈述、推理、猜测等，而没有提供客观事实依据、法律依据的；

（五）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磋商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供应商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供应商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

（六）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七）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八）提起质疑的日期

18.3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供应商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其他工作人员或代理人员在质疑书上的署名不具有法律效力。

18.4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18.5 提交质疑书时，供应商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供应商是法人的，应一并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供应商是其他组织的，应一并提交其他组织营业执照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供应商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采购人核对无误后返还。

18.6 质疑书提交方式。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其他方式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不是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或招标机构可以拒收。

18.7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18.8 采购人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招标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采购人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18.9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18.10 供应商提出质疑的，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并提供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七、 重新采购和改变采购方式

20.1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 (1) 磋商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家的；
- (2) 经磋商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20.2 改变采购方式

重新采购后供应商仍少于 3 家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采购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改变采购方式。

八、 纪律和监督

21.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21.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21.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21.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九、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2.1 评标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磋商小组将遵照定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方。

22.2 在评标过程中，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2.3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磋商小组成员之外。

22.4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排挤其他供应商，不得损害招标方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2.5 磋商小组成员及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响应文件。

22.6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章 磋商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	资格要求	符合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第二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或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响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磋商函签字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承诺函	符合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供货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6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7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
		磋商报价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条款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		分值组成 (总分 100 分)	报价部分：30 分 技术部分：60 分 综合部分：10 分

报价部分 (30分)	磋商报价 (30分)	1.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供应商评标价×30。 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投标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 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 注：磋商小组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技术部分	技术参数 (20分)	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应满足磋商文件技术参数要求，完全响应无偏离的得 20 分；技术参数中出现负偏离的，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2 分，扣完为止。（技术参数条款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以提供符合要求的相应证明材料作为得分依据，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不符合要求视为负偏离）
	供货方案 (8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实施方案、人员配备、档案建设及安全管理措施等）进行评分： 1. 实施方案完善，实施期间对工作内容、保障措施可行、安排合理的，得 8 分； 2. 实施方案较为完善，实施期间对工作内容、保障措施较为可行合理的，得 6 分； 3. 有实施方案，实施期间对工作内容、保障措施基本可行的，得 3 分； 缺项不得分。

(60 分)	安装调试方案 (6分)	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针对项目实际情况，供应商对所供货物的安装调试制定详细的计划方案，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方案进行打分： 1. 方案全面、详尽、合理、措施有保障，技术质量有保障、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6 分； 2. 方案有一定瑕疵，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4 分； 3. 方案较差，不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2 分。 缺项不得分。
	设备及系统日常维护计划 (8 分)	1. 设备及系统日常维护计划合理、完善、考虑全面、可行的得8 分； 2. 设备及系统日常维护计划基本合理、基本完善，考虑基本全面、基本可行的得 6 分； 3. 有设备及系统日常维护计划描述的得 3 ； 缺项不得分。
	质量保证措施 (8分)	1. 质量保证措施阐述清晰且措施得力、切实可行、出库出厂程序严格且质量检测措施完善的得8 分； 2. 质量保证措施阐述基本清晰、基本可行、基本合理的得 6 分； 3. 有质量保证措施的得 3 分； 缺项不得分。
	技术操作培训方案 (6 分)	1. 技术操作培训方案详细、培训形式明确、培训内容清晰、保障措施完善的得 6 分； 2. 技术操作培训方案基本详细、培训形式基本明确、培训内容基本清晰、保障措施基本完善的得 4 分； 3. 有技术操作培训方案描述的得 2 分； 缺项不得分。
	验收方案 (4分)	1. 验收方案内容完整详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较强的得4分； 2. 验收方案内容较为完整详细、方案有一定的科学性、合理性的得2分； 3. 有验收方案，但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一般的得1分； 缺项不得分。

综合部分 (10分)	售后服务方案 (10 分)	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质量保障体系、售后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现场服务措施（如联络人、响应时间、服务范围、应急处理方案、及时纠错、不合格品无偿更换等）； 1. 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完整、合理可行、响应程度高的得10 分； 2. 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基本详细，内容基本完善的得 7 分； 3. 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明显缺失或明显缺乏合理可行性的得 3 分； 缺项不得分。
-----------------------	--------------------------	--

注：①供应商提供虚假证书或 PS（或仿制）相关证件等有关证明材料，一经查证，按废标处理。仿制或私刻相关行政部门公章的，构成违法的，报请公安机关处理。上述违法违规行为同时报请省财政部门处理，构成不良记录的，网上予以公示。

② 供应商中标后应履行其投标承诺，未履行承诺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③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成员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响应文件作废标处理。

1、磋商方法

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供应商最终报价提交后，报价不得进行更改。

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但磋商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磋商报价低的优先；磋商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评审标准

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2.2 符合性审查评审标准

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2.3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3.1 分值构成

(1) 技术标：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2) 商务标：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2.3.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2.3.3 评分标准

(1) 技术标评分标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2) 商务标评分标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评分标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3、评审程序

3.1 符合性审查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 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未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3.1.3 磋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磋商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首先对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不合格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进入第二轮报价。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2.2.4(1)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A；

(2) 按本章第2.2.4(2)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计算出得分B；

(3) 按本章第2.2.4(3)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计算出得分C；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供应商得分=A+B+C。

3.2.2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所有评委打分的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的最终得分。计分过程取至小数点后三位，最终得分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除“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磋商评审报告。

第四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漯河市科教文化艺术中心灯光、音响等设备提升更换项目

实施地点：中心剧场、报告厅、小型会议室

主要内容：老旧灯光音响及舞台附属设备拆除清运、新设备供货运输、管线布设、系统安装集成、整体调试、现场验收、操作人员培训、售后质保服务

计划总工期：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内全部完工并通过验收

二、总体实施目标

按期完成全部设备更换与系统调试，替换老化故障设备，解决原有设备杂音、亮度不足、控制系统卡顿等问题；

整套灯光音响系统稳定运行，满足政务会议、讲座培训、晚会演出等多场景使用要求；

完善设备操作规范，保障内部工作人员可独立日常操作、简单故障排查；

严格落实施工安全、场地保护、垃圾清运要求，最大限度降低对单位日常办公秩序的影响。

三、售后服务与质保计划

整体项目免费质保期不少于 2 年，质保期内非人为损坏免费上门维修、更换零配件；

建立售后专项对接人，故障报修 2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置；

质保期内每年提供 1 次上门巡检、系统优化调试服务；

质保期满后提供终身成本价维保、技术支持服务。

四、其他说明

本计划可根据采购人实际使用需求、场馆活动安排动态调整施工时间；

所有施工严格遵守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做到文明施工、工完场清。

音响系统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参数规格	备注
1	模拟双咪杆双备份话筒	只	1	★1. 双备份系统设计：采用模拟双备份系统设计，一路幻象供电话筒音频通道，一路按键控制发言音频通道，从而保障系统具有更高的可靠性也可定制两路直通音频通道； ★2. 拾音音头：内置2个不低于13.8mm直径拾音咪头，音头表面镀金处理； 3. 外观结构：话筒主体为铝合金材质，方形咪杆长度 $\geq 245\text{mm}$ ； ★4. 指向特性：超心型指向拾音； ★5. 调节角度：话筒俯仰调节角度范围 $\leq -50^{\circ} \sim \geq 40^{\circ}$ ； ★6. 声学指标：最大承受声压级 $\geq 128\text{dB}$ ，开路灵敏度： -28 dB (17.8mV) 以1V于1Pa，动态范围： $>110\text{ dB (1 KHz)}$ ； ★7. LED指示灯开关：带有LED指示灯开关； ★8. 设备需符合 GB 4943.1-2022 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提供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9. 本产品带★技术参数功能，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报告厅音响系统
	模拟单咪杆双备份话筒	只	12	1. 链路冗余：话筒具备双备份结构，双独立模拟音频链路同步工作，实现音频传输冗余，提升整套系统运行可靠性； 2. 拾音音头：内置拾音振膜直径不小于13.8mm 镀金膜麦克风音头； 3. 机身咪杆：话筒采用铝合金机身，配置长度 $\geq 240\text{mm}$ 方形咪杆； 4. 指向特性：拾音模式为超心型指向； 5. 调节角度：话筒俯仰可调角度范围覆盖 $\leq -50^{\circ} \sim \geq 40^{\circ}$ ； 6. 声学参数：麦克风最大声压级 $\geq 126\text{dB}$ ；	
	智能会议主机	台	1	★1. 全彩触控屏显示：设备配备尺寸 ≥ 6.3 英寸分辨率为1280*480的全彩色触控屏，可以显示系统菜单和主机状态等信息；投标需提供主机整机实物实拍图。 2. 总线带载与级联能力：主机配置不少于4路总线输出接口，单路总线最大承载 ≥ 27 台数字会议发言单元；单台主机最大接入发言单元 ≥ 110 台；支持多主机级联，整套系统最大可接入不少于6300台会议单元。 3. 音频输入输出接口：具备不少于2路平衡卡侬音频输出接口，可兼容各类专业音频设备，系统拓展性强；配备不少于1路独立麦克风输入接口，可单独外接鹅颈麦、无线话筒等外部音源。 4. 话筒发言管控模式：系统内置5种话筒管理模式，包含数量限制模式、先进先出模式、排队申请模式、声控触发模式、自由发言模式。 ★5. 智能管理：多样化的软件模块，可实现六种工作模式、签到/投票表决、自定义主席/执行主席、通知消息、时间设置、图片设置、摄像跟踪、中控控制等功能； ★6. 空间映射管控：会议单元的位置可按照会场的实际布局来设计成可视化操作界面，形成更加直观的、图形化可控制界面，以便后台实时对单元进行控制管理。	

			★7. 智能会议管理：主机软件支持人员档案管理、议程管理、对每个话筒音量单独调节。 8. 双机冗余热备份：系统支持配置备用会议主机，主、备主机同步接入总线回路，实现双机热备份，故障无缝切换。 ★9. 自动修复功能：总线线路支持热插拔操作，系统具备线路故障自动检测、自动修复功能。 10. 信号双备份机制：支持网络传输信号、线路总线信号双重冗余备份，双重链路保障会议稳定不间断运行。 11. 专业 DSP 音频处理模块：内置≥4 通道独立专业音频 DSP 处理模块，可分别对各通道独立调节增益、均衡、静音、混音、分频、动态音效、相位等参数；投标需提供 DSP 参数调节软件界面截图。 ★12. 消防连动/静音：支持消防报警连动触发接口，输入 3.3-5V 电平后，所有会议单元发言关闭，会场静音。 13. 文稿提词展示功能：支持导入外部文本文件作为提词内容，可在会议单元显示屏、外接大屏上实现文字动态滚动播放；投标需提供提词功能软件界面截图。 ★14. 双模管控：系统主机可设IP地址，与控制电脑之间采用先进的TCP/IP连接控制方式，可以实现会议系统的后台控制 亦可与控制电脑之间采用 RS-232接口连接中控，可实现集控会议系统； ★15. 状态巡诊：可通过软件巡检话筒工作状态及故障报错功能，快速找出故障点。 16. 会议纪要导出功能：可基于实时转写内容自动生成完整会议纪要，支持文本、音频两种格式文件导出。 ★17. 高温工作试验：试验温度：50° C；试验时间：4h；试验中、试验后样品外观结构和功能无异常； ★18. 低温工作试验：试验温度：-20° C；试验时间：4h；试验中、试验后样品外观结构和功能无异； ★19. 高温贮存试验：试验温度：50° C；试验时间：4h；试验后样品外观结构和功能无异常； ★20. 设备需符合 GB 4943.1-2022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提供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21. 本产品带★技术参数功能，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双头主席会议单元	只	1	★1. 内置2颗不低于16mm直径镀金电容咪头，采用了双重话筒配置(即双咪杆)与双备份策略相结合的方式，将手拉手会议系统与幻象供电模拟麦克风这两种技术融为一体。 ★2. 屏幕支持动态时钟显示，呼叫服务，显示图片，调节亮度，调节音量等功能。与智能会议中心搭配使用可实现摄像机自动跟踪功能。 具备有线同传功能，打破语言障碍，促进信息的有效交流与理解。自定义主席机配置功能，可根据现场需要，临时定义任意单元为主席单元，主席单元无数量限制。系统具有自动修复功能，支持线路的“热插拔”。 ★3. 配备不小于3.8英寸圆形高清触摸屏，屏幕分辨率不低于700×700。 ★4. 设备配置的3.5mm耳机接口和内置返听扬声器，提供耳机监听和内置扬声器监听两种音频反馈途径，满足用户在不同场景下的个性化监听需求。 5. 采用双咪杆拾音配置，咪头内部采用超大音腔优化设

			计，单支咪杆长度不低于240mm，收音饱满、人声还原度高。 6. 配备TF卡扩展插槽，支持本地导入图片，可自主更换设备屏幕待机底图，个性化定制程度高。 ★7. 支持实时语音识别与角色分离字幕生成功能，可将发言内容实时转化为字幕显示在单元屏幕，系统支持不少于3种语言切换；投标时须提供对应功能演示截图。 ★8. 内置会议提词器功能，可读取外部文本文件内容并在设备屏幕动态滚动展示文字内容；投标时须提供对应功能演示截图。 9. 内置返听扬声器最大功率不低于2W，监听音质清晰、音量充足，满足现场实时听音需求。 10. 拾音指向特性为超心型指向，精准拾取前方发言人声，有效抑制环境侧噪、背噪干扰，提升会场拾音清晰度。 ★11. 设备需符合 GB 4943.1-2022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提供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12. 带★1-4项技术参数功能，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手拉手代表会议单元	只	25	1. 话筒发言开关按键配备 LED 状态指示灯，可直观显示话筒启闭状态； 2. 设备内置直径不小于13.8mm 镀金电容式拾音音头； 3. 发言单元底座设置拾音增益调节旋钮； ★4. 每个话筒均可独立调节增益控制； ★5. 具备功能：自定义主席机配置功能 6. 系统总线支持设备带电热插拔，可在线增减会议单元； 7. 话筒有效拾音覆盖角度$\geq 90^\circ$； 8. 系统具备线路故障自动检测、自动修复功能； 9. 单元自带 3.5mm 立体声耳机插孔，耳机输出音量可独立调节； 10. 灵敏度：-28dB ★11. 声学指标：最大声压级$\geq 128\text{dB}$； ★12. 多样化的独立指示灯比特性：24bit； ★13. 取样频率：48kHz； ★14. 指向性：超心型； 15. 本产品带★技术参数功能，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6. 投标人须提供生产厂家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扫描件。	
手拉手连接线	条	25	1. 线缆直径不小于5.5mm 2. 线芯6芯 3. 屏蔽：绕线+铝箔 4. 线长：1米+2米	
手拉手延长线	条	2	1. 线缆直径不小于5.5mm 2. 线芯6芯 3. 屏蔽：绕线+铝箔 4. 单根线缆长度不小于80米	
反馈抑制器	台	1	1. 不低于4通道智能AI降噪处理：支持4路模拟信号同时输入、或经独立降噪后融合为1路模拟输出，兼顾多声源采集与音频纯净度。 2. 采用AI智能自动降噪处理技术，环境深度降噪抑制达25dB，自适应反馈抑制相对增益达18dB；AI自适应降噪算法：内置深度学习模型，可自动识别人声、乐器声等有	

			效音频与环境噪音（稳态/瞬态噪音）具备AI智能反馈抑制及降噪功能（开/关及5档大小）设置，满足不同会议场景应用需要。 3. 低延迟高保真：48kHz采样率下处理延迟$\leq 15\text{ms}$，24bit比特深度还原细腻音质，满足实时通话、直播等低延迟需求 4. 宽适配性接口：输入输出均采用XLR/6.35mm平衡组合接口，可控48V幻象电压，兼容麦克风、调音台、声卡等各类音频设备。 5. 支持 UDP、RS232、RS485控制功能。 6. 输入通道：4路XLR母头/6.35mm组合接口输入； 7. 输出通道：1路平衡音频输出，XLR公头接口； 8. 输入阻抗：10kΩ 平衡输入； 9. 输出阻抗：600Ω 平衡输出； 10. 降噪范围：-10dB~40dB 连续可调； 11. 频率响应：50Hz~20kHz（$\pm 0.5\text{dB}$）； 12. 总谐波失真+噪声：$\leq 0.01\%$（1kHz，0dB增益）	
航空箱	台	12	1. 定制PE箱	
32路调音台	台	1	1. 最大允许传输96个输入和96个输出； 2. 40bit浮点信号处理； 3. 192kHz的数模/模数转换，提供出色的音频性能； 4. 不低于8个DCA编组，6个哑音编组； 5. 不低于8个立体声效果处理器； 6. 不低于24个100mm电动推子，性能不低于MIDAS PRO系列水平； 7. 不小于7寸显示屏； 8. 输入处理通道：不低于32个话筒输入通道，8个辅助输入通道，8个效果返回； 9. 输出处理通道：不低于16个AUX通道，6个矩阵，LCR母线； 10. 内部效果器（立体声/单声道）：8/16； 11. 场景文件（场景快照/场景快照列表）：500/100； 12. 储存点（包括处理参数和推子）：100；	
数字接口箱（调音台配套）	台	1	1. 不低于16个输入通道； 2. 不低于8个模拟平行XLR输出通道； 3. 双AES50端口，每个可级联三个接口箱；	
HDMI光纤线	条	3	1. 单根不低于80米的HDMI光纤线	
HDMI光纤线	条	2	2. 单根不低于40米的HDMI光纤线	
话筒信号线	条	20	1. 144编话筒信号线-单根不低于20米	
信息盒接线箱	台	2	1. 8路输入-信息盒接线箱	
功放	台	4	1. 采用高效率大电流的开关电源，能在负载状态下稳定工作。	

2				2. 全功能保护电路，包括短路、温度、直流、超高频、次声波、失真限幅等保护，全封闭高密度铜质散热器，智能高速风扇系统，确保功放安全运行，适合各种恶劣环境。 3. 每通道带压限控制功能。 4. 输出功率 8Ω 立体声功率：≥4*2200W 4Ω 立体声功率：≥4*4100W 2Ω 立体声功率：≥4*6000W 8Ω 桥接功率：≥8000W 4Ω 桥接功率：≥14000W 5. 频率范围(1W/80)：20Hz-25kHz 6. 信噪比：110dB 7. 输入阻抗：20KΩ 平衡/10KΩ 非平衡 8. 前面板指示：保护指示灯(高频保护、静音保护、过热保护)限幅器指示灯，工作指示灯 9. 功放保护：具有短路/开路/过热/过载/直流等保护装置	
	音频处理器	台	2	1. 采用24位的AD/DA转换器，不低于3个模拟输入和6个模拟输出，该机器的模拟输出由性能强大的DSP引擎所管理，能运行高达96kHz的进程。 2. 每个输入有不低于18段参数滤波器，3个全通滤波器，增益控制、噪声门功能、RMS限制器，内置的粉红/白噪声发生器，以及可调的延时。 3. 每个输出有不低于7段参数滤波器，其分频器的斜率从6dB/Oct到48dB/Oct范围内可选。输入和输出滤波器都可以选择为贝尔、雪弗、高/低通、带通滤波器和陷波滤波器。 4. 支持全矩阵混音模式，输入通道可以以任何配比与到输出通道，或者以任何配比混音到任何的输出通道上。PC软件允许同时连接32台机器，并且可以展示滤波器设置的相位和通过图表调节RMS压限和峰值限幅。 5. 控制方式有两种选择：选择位于前面板的USB连接，或者选择位于后面板，替代了RS485的TCP/IP连接。	
	辅材	项	1	1. 穿线管，插头接插件等辅材	
	32路调音台	台	1	1. 最大允许传输96个输入和96个输出； 2. 40bit浮点信号处理； 3. 192kHz的数模/模数转换，提供出色的音频性能； 4. 不低于8个DCA编组，6个哑音编组； 5. 不低于8个立体声效果处理器； 6. 不低于24个100mm电动推子，性能不低于MIDAS PRO系列水平； 7. 不小于7寸显示屏； 8. 输入处理通道：不低于32个话筒输入通道，8个辅助输入通道，8个效果返回； 9. 输出处理通道：不低于16个AUX通道，6个矩阵，LCR母线； 10. 内部效果器（立体声/单声道）：8/16； 11. 场景文件（场景快照/场景快照列表）：500/100； 12. 储存点（包括处理参数和推子）：100；	剧场音响系统
	返听音箱	只	1	1. 低音单元采用铁氧体磁路设计和新型耐高温材料，确保在大功率输出时具备优秀的散热能力。 2. 单元采用压缩式驱动单元和A工膜片，音色明亮，穿透力强，箱体采用高强度聚丙烯工程塑料注塑成型，并配	

				有把手。 3. 多种安装方式，悬挂式或支撑式：可固定安装，具有5个M10吊挂点，方便吊挂安装。 4. 具备宽电源设计，适用于全球通用电源。 5. 同轴驱动技术。	
3	手拉手会议主机	台	3	1. 具备通过软件巡检话筒工作状态及故障报错功能，快速找出故障点功能； 2. 具备不低于2路卡侬输出口，可与多种音频设备连接，使得系统得扩展更加灵活，具有不低于一路麦克风输入接口，可单独连接麦克风等其它音源设备； 3. 应支持话筒自定义主席机配置功能，可根据现场需要，临时定义任意单元为主席单元，并具有优先权 4. 具备摄像模块，兼容VISCA/Pelco-D协议； 5. 系统具有自动修复功能，支持线路的“热插拔”； 6. 系统主机与控制电脑之间采用TCP/IP 连接控制方式，可以实现会议系统的后台控制，配合PC软件可以支持发言单元实现以下功能：人员档案管理、议程管理、签到功能(须提供软件操作界面截图佐证)； 7. 具有不低于1路RS-485接口，具备不低于1个RS-232接口，具备不低于1路EXTEND接口做为预留接口（提供接口截图证明）； 8. 具备不低于五种话筒管理模式：数量限制、先进先出、排队模式、声控模式、自由模式话筒管理模式； 9. 配置不少于四路总线输出，每路总线支持不少于27只数字会议发言单元，主机支持不低于110台数字会议发言单元，可级联扩展主机，每个系统可容纳不少于6300台单元； 10. 应内置≥ 2.6英寸LCD显示屏，内置输入、输出数字音量调节；	小会议室
	手拉手代表会议单元	只	45	1. 摄像跟踪与主席自定义功能：设备可配合视频切换台、摄像机使用，通过电脑预设参数后，可实现摄像机自动跟踪功能；系统支持自定义主席机配置，可根据现场需求临时将任意会议单元设置为主席单元，主席单元使用数量无限制。 2. 线路运维功能：系统支持线路热插拔操作，可在线增减设备，同时具备线路故障自动修复功能，保障系统稳定运行。 3. 频率响应：40Hz-16KHz。 4. 信噪比：$> 74\text{dB}$。 5. 动态范围：$> 108\text{dB}$（1KHz）。 6. 耳机接口：配备$\Phi 3.5\text{mm}$立体声耳机输出插孔。 7. 拾音咪头：内置直径$\geq 13.6\text{mm}$镀金电容式拾音咪头。 8. 指向特性：采用超心型指向拾音模式。 9. 声学承载力：最大声压级$\geq 128\text{dB}$（THD$< 3\%$）。 ★10. 设备需符合 GB 4943.1-2022 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提供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手拉手连接线	条	45	1. 线缆直径不小于5.5mm 2. 线芯6芯 3. 屏蔽：绕线+铝箔 4. 单根线长：1米+2米	
	手拉手延长线	条	3	1. 线缆直径不小于5.5mm 2. 线芯6芯 3. 屏蔽：绕线+铝箔 4. 单根线缆长度不小于20米	

	模拟话筒	只	2	1. 拾音音头：设备内置直径不小于13.8mm麦克风拾音音头，音头表面镀金处理。 ★2. 结构材质：话筒采用全金属机身，配置长度不低于190mm方形拾音咪杆，结构稳固耐用。 3. 指向特性：采用超心型指向拾音模式，有效抑制环境杂音，提升发言收音清晰度。 4. 角度调节：话筒支持俯仰角度调节，可调范围不低于-50°至40°，适配各类会议场景使用。 ★5. 声学性能：设备最大声压级≥128dB。 ★6. 设备需符合 GB 4943.1-2022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提供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7. 本产品带★技术参数功能，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8. ★须提供生产制造厂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扫描件； 9. ★须提供配套会议管理软件功能性测试报告扫描件。	
	电源时序器	台	3	1. RS-232串口控制协议，可连接中控及控制电脑； 2. 采用16A万能插座，能兼容全部产品电源接口； 3. 最大输入电流30A，单路最大输出电流16A，工作电压95V-240V；无序主、副机控制选择开关，即插即用； 4. 联机后可通过系统内任意一台时序器开工控制整个系统的开机、关机； 5. 设备采用接线柱接线方式，配置63A大电流空气开关； 6. 前面板拥有电压显示功能； 7. 最大输入电流:30A;单路最大输出电流:16A; 8. 控制协议:RS-232串口协议;工作电压:110V~240V; 9. 输出电源插座:后面板8个受控16A万用插座;	
	一拖四无线会议话筒	套	3	★1. 传输方式：传输频段范围≤670MHz~≥696MHz；采用智能天线分集接收本机采用一拖四真分集天线设计，提高有效信号接收范围和稳定性。 ★2. 红外一键对频：设备具备IR红外线自动对频功能，发射接收一键即可自动匹配。 ★3. 显示功能：配备LED显示屏，可实时显示设备当前工作频率等运行数据。 ★4. 振荡方式：采用PLL 频率合成技术。 5. 音频输出：设备配置XLR平衡式音频输出接口，保证纯净音频信号传输。 6. 拾音单元：桌面话筒内置直径不低于13.8mm电容式拾音音头，音头表面镀金处理，采用超指向性拾音； ★7. 设备需符合 GB 4943.1-2022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提供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8. 本产品带★技术参数功能，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模拟调音台	台	3	1. 不低于4个话筒/线路输入，2个带有A类FET（场效应晶体管）高阻抗输入； 2. 不低于60mm专业质量推子； 3. 不低于3段中频扫频均衡； 4. 不低于1个推子前辅助发送； 5. 不低于1个效果发送； 6. 不低于2个立体声输入； 7. 不低于独立的2音轨录音输出； 8. 不低于16个内部效果； 9. XLR主立体声输出，带断点插入； 10. 48V话筒幻象电源；	
	全频	只	12	1. 采用同轴扬声器单元。	

音箱			2. 频率范围(-10 dB): $\leq 55 - \geq 20,000$ Hz 3. 标称覆盖角度 (1-4 kHz): $\geq 128^\circ$ 锥形 4. 功率处理能力, 长时连续: ≥ 120 W 5. 灵敏度 (SPL/1W @ 1m): ≥ 93 dB ★6. 距离为1米时的最大 SPL, 峰值: ≥ 119 dB ★7. 低频: 不低于1x8 英寸低音单元 8. 高频: 不低于1x1英寸压缩单元 ★9. IP55等级
两通道功率放大器	台	6	1. 隐藏式上下通风槽设计, 散热性能优。 2. 具有立体声、并联、桥接三种模式选择。 3. 具有直流保护、过载保护、短路保护、过热保护、压限保护、软启动保护。 4. 采用高效率的环形变压器, 具备磁屏蔽层, 有效抗干扰。 5. H类线路设计, 高效体积小 6. 自动变速风扇, 优化的散热系统, 机器性能更稳定。 7. 额定功率 (1KHz, 1% THD+N) 立体声8 Ω : $\geq 2 \times 350$ W 8. 额定功率 (1KHz, 1% THD+N) 立体声4 Ω : $\geq 2 \times 500$ W 9. 桥接单声道模式 8 Ω : ≥ 1000 W 10. 频率响应 (1W): 20Hz-20kHz, +1/-1dB
音频处理器	台	3	1. 不低于2进4出数字音箱处理器, 为中小型扩声系统提供最全面合适的音源处理以及控制现场的作用。 2. 输入和输出通道实现矩阵功能, 自由分配, 立体声2路2分频系统, 单通道4分频系统, 单通道3分频+超低频系统; 高动态、低失真、频率响应范围是20Hz~20kHz; 元器件的性能更好, 音色效果更佳。 3. 相位控制、七段参量均衡、延时器, 八种滤波器可选, 高低通滤波器均有3种可调。输入输出能够联动控制。 4. 输入通道功能包含电平增益控制、五段参量均衡、延时控制、八种滤波器可选; 输出通道功能包含分频器、限幅器, 增益控多达24个用户自定义设置存储位置。 5. 前面板具有各输入和输出通道独立的LED信号电平指示灯, 各输入和输出通道的哑音键具有对该通道的参数编辑功能, 手动调试操作更方便。 电脑控制接口: RS232、USB接口。
音箱线	米	300	1. 采用200芯音箱线
话筒线	米	100	1. 采用128编话筒线
反馈抑制器	台	3	1. 不低于4通道智能AI降噪处理: 支持4路模拟信号同时输入、或经独立降噪后融合为1路模拟输出, 兼顾多声源采集与音频纯净度。 2. 采用AI智能自动降噪处理技术, 环境深度降噪抑制达25dB, 自适应反馈抑制相对益达18dB; AI自适应降噪算法: 内置深度学习模型, 可自动识别人声、乐器声等有效音频与环境噪音(稳态/瞬态噪音)具备AI智能反馈抑制及降噪功能(开/关及5档大小)设置, 满足不同会议场景应用需要。 3. 低延迟高保真: 48kHz采样率下处理延迟 ≤ 15 ms, 24bit比特深度还原细腻音质, 满足实时通话、直播等低延迟需求 4. 宽适配性接口: 输入输出均采用XLR/6.35mm平衡组合接口, 可控48V幻象电压, 兼容麦克风、调音台、声卡等各类音频设备。

				5. 支持 UDP、RS232、RS485控制功能。 6. 输入通道：4路XLR母头/6.35mm组合接口输入； 7. 输出通道：1路平衡音频输出，XLR公头接口； 8. 输入阻抗：10k Ω 平衡输入； 9. 输出阻抗：600 Ω 平衡输出； 10. 降噪范围：-10dB~-40dB 连续可调； 11. 频率响应：50Hz~20kHz（ ± 0.5 dB）； 12. 总谐波失真+噪声： $\leq 0.01\%$ （1kHz，0dB增益）	
	辅材	项	3	1. 穿线管，插头接插件等辅材	
4	专通 会议 室调 音台	台	1	1. 最大允许传输96个输入和96个输出； 2. 40bit浮点信号处理； 3. 192kHz的数模/模数转换，提供出色的音频性能； 4. 不低于8个DCA编组，6个哑音编组； 5. 不低于8个立体声效果处理器； 6. 不低于24个100mm电动推子，性能不低于MIDAS PRO系列水平； 7. 不小于7寸显示屏； 8. 输入处理通道：不低于32个话筒输入通道，8个辅助输入通道，8个效果返回； 9. 输出处理通道：不低于16个AUX通道，6个矩阵，LCR母线； 10. 内部效果器（立体声/单声道）：8/16； 11. 场景文件（场景快照/场景快照列表）：500/100； 12. 储存点（包括处理参数和推子）：100；	专通 会议 室
5	手拉 手会 议主 机	台	3	1. 具备通过软件巡检话筒工作状态及故障报错功能，快速找出故障点功能； 2. 具备不低于2路卡侬输出口，可与多种音频设备连接，使得系统得扩展更加灵活，具有不低于一路麦克风输入接口，可单独连接麦克风等其它音源设备； 3. 应支持话筒自定义主席机配置功能，可根据现场需要，临时定义任意单元为主席单元，并具有优先权 4. 具备摄像模块，兼容VISCA/Pelco-D协议； 5. 系统具有自动修复功能，支持线路的“热插拔”； 6. 系统主机与控制电脑之间采用TCP/IP 连接控制方式，可以实现会议系统的后台控制，配合PC软件可以支持发言单元实现以下功能：人员档案管理、议程管理、签到功能（须提供软件操作界面截图佐证）； 7. 具有不低于1路RS-485接口，具备不低于1个RS-232接口，具备不低于1路EXTEND接口做为预留接口（提供接口截图证明）； 8. 具备不低于五种话筒管理模式：数量限制、先进先出、排队模式、声控模式、自由模式话筒管理模式； 9. 配置不少于四路总线输出，每路总线支持不少于27只数字会议发言单元，主机支持不低于110台数字会议发言单元，可级联扩展主机，每个系统可容纳不少于6300台单元； 10. 应内置 ≥ 2.6 英寸LCD显示屏，内置输入、输出数字音量调节；	会见 会议 室
	手拉 手代 表会 议单 元	只	45	1. 机身结构：设备采用锌合金压铸工艺成型，整体结构抗震性能优异；设备底部配置防震脚垫，可有效缓冲震动、降低共振杂音。 ★2. 幻象供电功能：设备支持48V幻象供电，具备话筒一键开关控制功能，操作便捷。 3. 主席单元自定义：系统支持现场自定义主席单元，可	

			根据实际使用需求临时将任意会议单元设置为主席单元，系统不限制主席单元使用数量。 4. 摄像跟踪联动：可配合视频切换台、摄像设备使用，通过电脑完成点位预设后，可实现摄像机智能自动跟踪发言位置功能。 ★5. 工作状态指示：带状态指示灯反馈的静音按键开关，发言键和咪杆上均带有话筒发言状态LED指示灯； ★6. 稳定性和抗震性：采用锌合金压铸而成，具有良好的稳定性和抗震性，底部配有防震脚垫可以有效的阻止因桌面震动而产生的噪声； ★7. 等效噪声等级：17dBA，幻象供电：48V DC，最大功耗：0.4W，频率响应：20Hz-20KHz； ★8. 设备需符合 GB 4943.1-2022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提供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9. 本产品带★技术参数功能，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手拉手连接	条	45	1. 线缆直径不小于5.5mm 2. 线芯6芯 3. 屏蔽：绕线+铝箔 4. 单根线长：1米+2米	
手拉手延长	条	3	1. 线缆直径不小于5.5mm 2. 线芯6芯 3. 屏蔽：绕线+铝箔 4. 单根线缆长度不小于20米	
电源时序器	台	3	1. RS-232串口控制协议，可连接中控及控制电脑； 2. 采用16A万能插座，能兼容全部产品电源接口； 3. 最大输入电流30A，单路最大输出电流16A，工作电压95V-240V；无序主、副机控制选择开关，即插即用； 4. 联机后可通过系统内任意一台时序器开工控制整个系统的开机、关机； 5. 设备采用接线柱接线方式，配置63A大电流空气开关； 6. 前面板拥有电压显示功能； 7. 最大输入电流：30A；单路最大输出电流：16A； 8. 控制协议：RS-232串口协议；工作电压：110V~240V； 9. 输出电源插座：后面板8个受控16A万用插座；	
一拖四无线会议话筒	套	3	★1. 传输频段：系统采用超宽UHF工作频段，工作频率范围$\leq 670\text{MHz} \sim \geq 696\text{MHz}$； ★2. 接收设计：采用一拖四台式会议话筒真分集天线设计。 ★3. 信道数量：系统可用频点数量不少于37个，具有自动搜索频道、[IR]红外线自动对频、“噪音检测”静音控制功能，工作有效距离：≥ 110米。 4. 频率稳定技术：采用高精度PLL锁相环频率合成技术，设备工作频率精准、稳定性高，保障长期稳定运行。 5. 屏幕显示功能：设备搭载LED显示屏，可实时显示设备工作频率、信道、电量等各类运行参数，状态可视化。 6. 设备拓展适配：系统可配套对接同品牌无线手持话筒、无线腰包话筒、无线桌面话筒等多款高品质无线拾音设备，系统拓展性强。 7. 拾音咪头规格：话筒内置直径不低于9.0mm镀金抗屏蔽电容式拾音咪头，抗干扰、收音灵敏度高。 8. 拾音指向特性：采用超心型指向拾音模式，精准拾取人声，有效抑制环境背景噪音。	

			9. 咪杆接口与指示：配备4针卡侬母头咪杆，咪杆集成LED工作指示灯，可直观展示设备工作状态。 ★10. 设备需符合 GB 4943.1-2022 产品标准和技术要求，提供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11. 本产品带★技术参数功能，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2. 须提供设备制造厂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扫描件； 13. 须提供配套会议软件功能性测试报告扫描件； 14. 须提供制造厂商有效期内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扫描件。	
模拟调音台	台	3	1. 不低于4个话筒/线路输入，2个带有A类FET（场效应晶体管）高阻抗输入； 2. 不低于60mm专业质量推子； 3. 不低于3段中频扫频均衡； 4. 不低于1个推子前辅助发送； 5. 不低于1个效果发送； 6. 不低于2个立体声输入； 7. 不低于独立的2音轨录音输出； 8. 不低于16个内部效果； 9. XLR主立体声输出，带断点插入； 10. 48V话筒幻象电源；	
全频音箱	只	12	1. 采用同轴扬声器单元。 2. 频率范围(-10 dB)：≤55-≥20,000 Hz 3. 标称覆盖角度 (1-4 kHz)：≥128° 锥形 4. 功率处理能力, 长时连续：≥120 W 5. 灵敏度 (SPL/1W @ 1m)：≥93 dB ★6. 距离为1米时的最大 SPL, 峰值：≥119 dB ★7. 低频：不低于1x8 英寸低音单元 8. 高频：不低于1x1英寸压缩单元 ★9. IP55等级	
两通道功率放大器	台	6	1. 隐藏式上下通风槽设计，散热性能优。 2. 具有立体声、并联、桥接三种模式选择。 3. 具有直流保护、过载保护、短路保护、过热保护、压限保护、软启动保护。 4. 采用高效率的环形变压器，具备磁屏蔽层，有效抗干扰。 5. H类线路设计，高效体积小 6. 自动变速风扇，优化的散热系统，机器性能更稳定。 7. 额定功率（1kHz，1% THD+N）立体声8Ω：≥2×350W 8. 额定功率（1kHz，1% THD+N）立体声4Ω：≥2×500W 9. 桥接单声道模式 8Ω：≥1000W 10. 频率响应（1W）：20Hz-20kHz，+1/-1dB	
音频处理器	台	3	1. 不低于2进4出数字音箱处理器，为中小型扩声系统提供最全面合适的音源处理以及控制现场的作用。 2. 输入和输出通道实现矩阵功能，自由分配，立体声2路2分频系统，单通道4分频系统，单通道3分频+超低频系统；高动态、低失真、频率响应范围是20Hz~20kHz；元器件的性能更好，音色效果更佳。 3. 相位控制、七段参量均衡、延时器，八种滤波器可选，高低通滤波器均有3种可调。输入输出能够联动控制。 4. 输入通道功能包含电平增益控制、五段参量均衡、延时控制、八种滤波器可选；输出通道功能包含分频器、限幅器，增益控多达24个用户自定义设置存储位置。 5. 前面板具有各输入和输出通道独立的LED信号电平指示	

				灯，各输入和输出通道的哑音键具有对该通道的参数编辑功能，手动调试操作更方便。 电脑控制接口:RS232、USB接口。	
	音箱线	米	300	1. 采用200芯音箱线	
	话筒线	米	100	1. 采用128编话筒线	
	反馈抑制器	台	3	1. 不低于4通道智能AI降噪处理：支持4路模拟信号同时输入、或经独立降噪后融合为1路模拟输出，兼顾多声源采集与音频纯净度。 2. 采用AI智能自动降噪处理技术，环境深度降噪抑制达25dB，自适应反馈抑制相对益达18dB；AI自适应降噪算法：内置深度学习模型，可自动识别人声、乐器声等有效音频与环境噪音（稳态/瞬态噪音）具备AI智能反馈抑制及降噪功能（开/关及5档大小）设置，满足不同会议场景应用需要。 3. 低延迟高保真：48kHz采样率下处理延迟≤15ms，24bit比特深度还原细腻音质，满足实时通话、直播等低延迟需求 4. 宽适配性接口：输入输出均采用XLR/6.35mm平衡组合接口，可控48V幻象电压，兼容麦克风、调音台、声卡等各类音频设备。 5. 支持 UDP、RS232、RS485控制功能。 6. 输入通道：4路XLR母头/6.35mm组合接口输入； 7. 输出通道：1路平衡音频输出，XLR公头接口； 8. 输入阻抗：10kΩ 平衡输入； 9. 输出阻抗：600Ω 平衡输出； 10. 降噪范围：-10dB~40dB 连续可调； 11. 频率响应：50Hz~20kHz（±0.5dB）； 12. 总谐波失真+噪声：≤0.01%（1kHz，0dB增益）	
	辅材	项	3	1. 穿线管，插头接插件等辅材	
灯光系统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参数规格	
1	面光灯	台	14	1. 光源类别：330W+330W LED光源模组。 2. 色温：3000-6000K 线性可调。 3. 光源寿命：50000小时。 4. 显色性：RA≥95。 5. 光束角：DMX电子调焦，15-60°。 6. 温度监控：自动调节功率进行过温保护. 显示屏实时查看。 7. 控制协议标准:DMX512/RDM。 ★8. 额定电压（V）：100-240V ★9. 电源频率（Hz）：50/60Hz ★10. 额定功率(W)：300W ★11. 功率因数：0.92 ★12. 电源连接方式：耦合器 ★13. 耦合器：无自持火焰，无滴落引燃 ★14. 塑料外壳：无自持火焰，无滴落引燃 15. 本产品带★技术参数功能，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6. 蓝光危害测试报告(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扫描件)。 17. 注：提供官网截图或原厂彩页证明。	报告厅灯光系统

顶光灯	台	28	1. 电源类型：AC100-240V, 50/60HZ。 2. 功率：≥200W 3. 光源类别：不少于570颗*0.5W LED光源模组。 4. 光源寿命：50000小时。 ★5. 色温：3000K-6000K双色温线性可调。 6. 显色性：RA≥96。 7. 光束角：110°。 ★8. 散热系统：静音版无风扇，多鳍片大面积散热设计 9. 控制协议标准:DMX512/RDM。 10. 闪烁频率:10K/28K。 11. 温度监控：自动调节功率进行过温保护. 显示屏实时查看。 ★12. 额定电压（V）：100-240V ★13. 电源频率（Hz）：50/60Hz ★14. 功率因数：0.98 ★15. 电源连接方式：耦合器 ★16. 耦合器：无引燃 ★17. 塑料灯罩：无引燃 18. 本产品带★技术参数功能，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9. 蓝光危害测试报告(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扫描件)。 20. 注：提供官网截图或原厂彩页证明。
天排灯	台	17	★1. 光源功率:不少于300W； 2. LED光源:≥120颗，不少于5种颜色灯珠； ★3. 光源寿命：50000小时； 4. 色温：2700-9000K； 5. 显色指数：≥92； 6. 角度:100° *60° ； 7. 国际标准DMX512控制协议与RDM控制方式； 8. 精准线性调光0-100%，16bit调光； ★9. 智能静音风扇 ★10. 额定电压（V）：100-240V ★11. 电源频率（Hz）：50/60Hz ★12. 功率因数：0.92 13. 本产品带★技术参数功能，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4. 蓝光危害测试报告(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扫描件)。 15. 注：提供官网截图或原厂彩页证明。
灯钩及保险绳	套	59	1. 灯钩及保险绳
电源线	米	100	1. 采用ZR-SYFFR 3*2.5阻燃软电缆
DMX控制线	米	200	1. 采用DMX512专用DMX控制线
控台	台	1	1. 带art-net内置模拟器，可直接连接电脑 模拟灯光效果带RDM功能，可直接在控台上面设置灯的地址码 2. DMX512/1990标准，最大1024个DMX控制通道，两路光电隔离信号输出。 3. 最大控制120台电脑灯或120路调光。 4. 带背光的LCD显示屏，首创的中英文显示可切换界面。

				面板中英文可选。 5. 内置图形轨迹发生器，有227个内置图形，方便用户对电脑灯进行图形轨迹控制，如画圆、螺旋、彩虹、追逐等多种效果。 6. 图形参数（如：振幅、速度、间隔、波浪、方向）均可独立设置，更方便快捷的做出想要的造型和场景。 7. 每个场景可保存图形数量5个；同时可运行图形数量10个。 8. 有节目录制功能，最多可储存100个节目，灯光秀演示一劳永逸。 9. 有内置时间码和外置MIDI触发功能, 让您轻松实现一键声光同步的炫丽灯光秀。 10. 场景能够实现交叠功能，图形有宽度参数，能够更快速的编程。 11. 可储存100个素材，素材共享或者独立素材均可随心设置。 12. 素材储存模式有四种，素材储存和调用灵活便捷。 13. 可储存120个重演场景，用于储存多步场景和单步场景。每个多步场景最多可储存600个单步。 14. 可同时输出和运行12个重演场景。 ★15. 额定电压（V）：100-240V ★16. 电源频率（Hz）：50/60Hz ★17. 额定功率：24W ★18. 外部电源输出标志：输出端子额定输出值见标签，端子结构有效防止极性反转。 19. 本产品带★技术参数功能，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信号分配器	台	2	1. 采用1路DMX512数码输入，1路DMX512直接输出。 2. 采用8路独立放大驱动输出。 3. 输入/输出光电隔离。 4. 信号放大整形功能，延长信号传输距离。 5. 增强数据总线接入设备数量的能力。 ★6. 额定电压（V）：100-240V ★7. 电源频率（Hz）：50/60Hz ★8. 额定电流：1A ★9. 外部电源输出标志：输出端子额定输出值见标签，端子结构有效防止极性反转。 10. 本产品带★技术参数功能，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2	面光灯	台	30	1. 光源：≥360W+360W 双色温LED模组， 2. 功率：≥400W 3. 色温：3000-6000K 线性可调， ★4. 光源寿命：50000小时， 5. 显色指数：Ra≥96，TLCI≥96 6. 角度：14° 7. 雾化功能：雾化片规格80° /60° /30° /10*20° /20*40° /62*18° /32*14° 可选 8. 0-100%线性调光， 9. 国际标准DMX512控制协议与RDM控制方式， 10. 显示功能：灯具能实时监控灯具地址码、温度、电流等 11. 1000小时光通维持率不低于99.8% 12. 智能温控保护功能：光源温度过高时，可自动调节； 13. 具备软件升级与故障诊断网路接口；	大剧院灯光系统

			★14. 智能静音风扇 ★15. 额定电压 (V) : 100-240V ★16. 电源频率 (Hz) : 50/60Hz ★17. 功率因数: 0.92 18. 本产品带★技术参数功能, 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9. 蓝光危害测试报告 (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扫描件)。 20. 注: 提供官网截图或原厂彩页证明。	
耳光灯	台	14	1. 光源类别: 330W+330W LED光源模组。 2. 色温: 3000-6000K 线性可调。 3. 光源寿命: 50000小时。 4. 显色性: RA≥95。 5. 光束角: 手动变焦15-35°。 6. 温度监控: 自动调节功率进行过温保护. 显示屏实时查看。 7. 控制协议标准:DMX512/RDM。 8. 闪烁频率:10K。 ★9. 额定电压 (V) : 100-240V ★10. 电源频率 (Hz) : 50/60Hz ★11. 功率因数: 0.92 ★12. 耦合器: 无自持火焰, 无滴落引燃 ★13. 塑料外壳: 无自持火焰, 无滴落引燃 14. 本产品带★技术参数功能, 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5. 蓝光危害测试报告 (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扫描件)。 16. 注: 提供官网截图或原厂彩页证明。	
顶光灯	台	40	1. 电源类型: AC100-240V, 50/60HZ。 2. 功率: ≥200W 3. 光源类别: 不少于570颗*0.5W LED光源模组。 4. 光源寿命: 50000小时。 ★5. 色温: 3000K-6000K双色温线性可调。 6. 显色性: RA≥96。 7. 光束角: 110°。 ★8. 散热系统: 静音版无风扇, 多鳍片大面积散热设计 9. 控制协议标准:DMX512/RDM。 10. 闪烁频率:10K/28K。 11. 温度监控: 自动调节功率进行过温保护. 显示屏实时查看。 ★12. 额定电压 (V) : 100-240V ★13. 电源频率 (Hz) : 50/60Hz ★14. 功率因数: 0.98 ★15. 电源连接方式: 耦合器 ★16. 耦合器: 无引燃 ★17. 塑料灯罩: 无引燃 18. 本产品带★技术参数功能, 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9. 蓝光危害测试报告 (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扫描件)。 20. 注: 提供官网截图或原厂彩页证明。	
天排灯	台	20	★1. 光源功率: 不少于300W; 2. LED光源: ≥120颗, 不少于5种颜色灯珠; ★3. 光源寿命: 50000小时;	

				4. 色温：2700-9000K； 5. 显色指数：≥92； 6. 角度:100° *60° ； 7. 国际标准DMX512控制协议与RDM控制方式； 8. 精准线性调光0-100%，16bit调光； ★9. 智能静音风扇 ★10. 额定电压（V）：100-240V ★11. 电源频率（Hz）：50/60Hz ★12. 功率因数：0.92 13. 本产品带★技术参数功能，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4. 蓝光危害测试报告(提供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测试报告扫描件)。 15. 注：提供官网截图或原厂彩页证明。	
	灯钩及保险绳	套	104	1. 灯钩及保险绳	
	扁平电缆	米	240	1. 采用ZR-SYFFDR 11*4+4(2*0.3)PP阻燃扁平电线 ★2. 20° C导体电阻：≤4.95； ★3. 绝缘平均厚度：≥0.8； ★4. 护套平均厚度：≥1.2； 5. 本产品带★参数功能，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电缆线	米	1500	1. 采用ZR-SYFFR 3*4阻燃软电缆 ★2. 20° C导体电阻：≤4.95； ★3. 绝缘厚度平均值：≥0.8； ★4. 绝缘最薄处厚度：≥0.62； ★5. 护套厚度平均值：≥1.0； ★6. 护套最薄处厚度：≥0.75； 7. 本产品带★参数功能，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电缆	米	500	1. 采用ZR-SYFFR 3*2.5阻燃软电缆 ★2. 20° C导体电阻：≤7.98； ★3. 绝缘厚度平均值：≥0.8； ★4. 绝缘最薄处厚度：≥0.62； ★5. 护套厚度平均值：≥1.0； ★6. 护套最薄处厚度：≥0.75； 7. 本产品带★参数功能，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DMX控制线	米	1000	1. 采用DMX512专用 2. 采用DMX控制线	
3	端子箱	个	14	1. 顶棚使用，3*4mm ² 电缆与扁平电缆对接使用	大剧院舞台机械系统
	电源接口箱	个	14	1. 灯杆使用，5路16A防水插座+2个DMX512信号插座	
	旋转编码器	台	37	1. 分辨率：决定测量最小角度变化。单位有PPR（每转脉冲数）、Bit（绝对式用）或Line（码盘刻线）。常见范围：低精度如100-300 PPR，工业级可达600-6000 PPR，高精度可达20位以上。 2. 输出信号/电路：增量式常用NPN集电极开路、电压输出、推挽(HTL) 及线驱动(RS-422)。绝对式常用SSI、并行、IO-Link、PROFINET等总线接口。	

			3. 电源电压：常见DC 5V、12-24V或宽压4.5-30V。 4. 输出频率/响应：决定最大转速，单位kHz或MHz。 5. 相位差：增量式A/B相通常为90° 用以判向。 6. 精度：输出值与真实角度的偏差（如±0.05° 或18角秒）。 7. 重复精度：多次测量同一位置的一致性，对定位控制很重要。 8. 增量式 vs. 绝对式 9. 增量式：输出脉冲，只测变化量，断电数据丢失。结构简单，适合测速、相对定位。 10. 绝对式：输出唯一编码，断电记忆位置。精度高，适合绝对位置定位。	
	舞台机械控制台	台	1 1. 舞台机械控制系统：采用双屏设计，实现可双界面操作，可以同时监控更多设备的运行状态，提高监控效率； 2. 灵活配置：采用灵活的配置方式，允许用户任意增加或减少吊杆数量，同时支持在一个场景中同时控制4道吊杆，以满足不同场景的需求； 3. 功能多样：支持调用预设场景并保存相关参数，同时可以通过PLC控制设备实现自由升降，在行程线路的任意位置，采用数字旋转编码器，单一自由、定点、定位、定位值正负100毫米，以满足实际演出需求。 4. 安全可靠：采取多重故障诊断措施，以确保系统运行的安全性和可靠性；均可设置上限值、下限值及防冲顶等等。 5. I/O端口：不低于4个以太网接口，不低于4个RS485接口，不低于2个USB2.0接口，不低于2个DB15信号控制接口，1个DC24V输出接口； 6. 故障提醒：配置声光报警蜂鸣器，在设备运行出现故障或其他问题时发出警报，起到提醒作用； 7. 一键急停：配备安全紧急停止按钮，在设备运行过程中遇到突发情况时，按下此按钮可实现安全停车，确保设备的安全停车； 8. 独立定位设置：在每个场景设计中，可以对每个设备进行独立的定位位置设置； 9. 智能学习：具备高度智能化的自学习功能，能够有效消除机械装置所导致的定位误差； 10. 大容量配置：大容量的场景设置及集控设置，确保满足任意复杂的场景组合需求； 11. 场景修改：可以对已经设计好的场景内容进行修改，以持续改进场景内容的质量和效果； 12. 系统模块化：控台能够操控可编程控制器（简称PLC）吊杆控制系统，以控台作为中央控制器来实现统一的监控和管理，进而构建一个集中的控制系统。此控制系统整体上采用模块化构造，显著增强了系统的可靠性； 13. 实时反馈：上位机PC通过互联网连接至控制台，控制台通过互联网接收上位机PC发送的调控信息。同时，舞台机械系统将正在运行的吊杆的当前位置及状态信息通过并在人机界面及PC端上将这些信息实时展示出来，现场场景位置，具备高性能、高传输速度、高可靠性通讯等多项优点。 13. 主机：双主机运行，四核心Cortex-A17CPU高效能3D处理器，4GB闪存，1GB内存，标准61键黑色键盘，输入电源24±20%DC；	

			14. 显示屏：不低于两个15.6英寸宽视角电容触摸屏，不低于1920×1080分辨率； 15. 舞台机械数字控制台-可控40路设备。	
舞台机械控制柜	台	1	1. 40路PLC舞台机械控制柜 2. 通过PLC系统结合旋转编码器来控制交流接触器，进而实现电机的正反转与定点定位。其核心是利用编码器的A/B相正交脉冲判断方向与位置，再由PLC驱动接触器通断电机电源。 3. 旋转编码器：系统的“眼睛” 4. 类型：必须选用增量型编码器，其A/B两相脉冲有90°相位差。分辨率(PPR) 决定定位精度（如100PPR、500PPR或720PPR）。 5. 输出信号：需包含A、B、Z三相。Z相用于精准回零。输出形式推荐NPN集电极开路以兼容多数PLC。 6. 电气与环境：需匹配PLC电源（如DC5-24V），响应时间应远小于PLC高速计数周期（典型值$<1.0\mu s$），并考量防护等级（IP50）和工作温度。 7. PLC控制系统：系统的“大脑” 高速计数器（HSC）：必须使用独立于扫描周期的HSC模块捕获高频脉冲。需具备鉴相模式自动判别正反转，且计数频率需大于编码器最大输出频率。 8. I/O点分配： 9. 输入：编码器A/B相接入HSC，Z相接入普通或中断输入口，另配原点/限位开关。 10. 输出：两个独立的数字量输出点分别控制正转和反转接触器。 11. 定位控制：通过当前计数值与目标值比较，实现减速（预置提前量）和精确定位。 12. 执行机构：系统的“手脚” 13. 交流接触器：需根据电机功率选择合适的主触点电流和线圈电压（如AC 220V DC24V）。务必增加互锁——在硬件电路和PLC程序中都要确保正反转接触器绝对不能同时吸合，以防短路。 14. 机械参数：减速比，用于将脉冲数换算为实际位移。 15. 控制精度：由编码器分辨率、机械间隙等共同决定。 16. 速度与响应：需核算电机最高转速下的脉冲频率是否在PLC和编码器能力范围内。 17. 回零：开机找物理原点（接近开关），再找Z相脉冲作为高精度电气原点。 18. 定位运行：PLC根据目标位置和当前位置，输出信号给对应接触器驱动电机。 19. 减速停车：到达目标前，PLC先断开接触器让电机惯性滑行停止，或通过点动微调。 20. 方向判别与互锁：PLC根据A/B相序识别方向，并确保同一时间只给一个接触器通电。	
带屏蔽4芯控制线	米	1500	1. 带屏蔽4芯控制线 2. 采用4*1.0	
金属线管	米	50	1. 金属线管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承诺函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技术部分
- 七、响应人认为有利于磋商的其他材料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一) 磋商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的投标总报价，供货期：_____，质量达到_____，投报本项目招标内容。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我方承诺完全理解和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4. 我方承诺若中标，我方将按时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完成采购人指定的全部工作内容。
5. 在整个招标采购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我方完全接受。
6. 我方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 我方知晓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为最终成交人的唯一条件。
8.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电 话：

邮 编：

日 期： 年 月 日

(二) 磋商函附录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首次磋商报价（元）	大写： 小写：
质量标准	
供货期	
质保期	
磋商有效期	
项目负责人	
其它说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权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四、承诺函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磋商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磋商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磋商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应商，与其它参与磋商活动的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成交，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磋商承诺函

致：_____（代理公司）

我公司参加了 _____（代理公司）组织的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采购活动，在此我方作如下承诺：

1. 我方在本次采购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响应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3. 若我单位成交，我们将按照规定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公司一次性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4. 我方一旦成交，将按规定及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若我方违反以上事项，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五、资格审查资料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备注				

附企业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

六、技术部分

(1) 技术偏差

序号	货物名称	厂家品牌规格型号	磋商文件技术参数	投标文件响应技术参数	偏离 (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说明：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添加表格内容；
如有证明材料附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七、响应人认为有利于磋商的其他材料

附件 1: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_____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_____参加_____ (单位名称) 的_____ (项目名称) _____包 采购活动,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采购人名称）单位的_____（项目名称）____标段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_____（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该声明函是针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附件 3: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注：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此证明材料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附件 4: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 1，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附件 5: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如有）

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字标认证证书号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数量	单价	总价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阅。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附该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评委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

3. 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材料相符。

4. 没有相关产品可不提供本表。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以签订正式合同为准）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受甲方委托，甲方_____组织对_____项目____包（采购编号为_____）进行采购，于__年__月__日通过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乙方_____为中标人。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所指货物为此次公开招标的货物，包括（详细注明：品名、规格、型号、数量、单价、产地及技术要求），合同总价款为_____元（大写：_____）。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不因人工、材料和产品等价格的波动而影响合同价格。

二、货物质量要求及乙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1、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货物，符合国家强制标准及安全标准、检测标准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符合招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澄清要求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中的技术标准。

2、售后服务：（按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等相应条款制订）

三、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合同生效后，乙方应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将货物带包装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并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安装调试完毕，具备正常使用及验收条件。货物运送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甲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书及其他相关的资料。

三、验收程序和要求

1、验收时间：所供货物安装调试结束、具备正常使用及验收条件时，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工作组负责验收。技术复杂、社会影响较大的货物类项目，可以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

2、验收工作组：合同履行验收工作应成立验收工作组专门负责。

3、验收时，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时需要进行破坏性试验的，供应商应进行充分的配合并提供备品备件。

4、验收报告：验收后，由采购人及专家等出具验收报告（自行验收的，由采购人出具），国家规定强制性检测的采购项目应附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验收报告。

5、验收中发现成交供应商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或方式履约，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的数量、质量、性能、功能达不到合同约定的，或者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等违反合同约定的，验收人员应在验收报告中注明违约情形和事项，并应及时通知财政部门。属假冒伪劣产品的，同时向工商管理、质量监督等行政执法部门举报。

6、首次验收不合格，采购人出具书面整改通知书，限定固定期限内免费更换设备、重新送检复测，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逾期每日计取合同总价约定比例违约金。

7、限期整改后复测仍不合格，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采购合同，拒收全部货物，并按合同总额5%比例赔偿采购人损失（二次采购差价、人工成本等）。

8、采购人由此另行采购产生的差价、额外开支，全部由违约供应商足额承担。

五、履约保证金： 无。

六、付款周期： 以双方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七、合同遵行《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

八、责任和义务

1、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对乙方供货安装调试工作提供必要的场地、给予必要的协助。

（2）按时验收、及时支付资金。

（3）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不得要求乙方虚开发票，不得向乙方索要“好处”、“回扣”、“礼品”，或要求乙方提供合同以外的其他物品或服务。

(4) 对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约在验收报告中注明违约情形和事项，并应及时通知财政部门。属假冒伪劣产品的，同时向工商管理、质量监督等行政执法部门举报。

(5)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应尽的义务。

2、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 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与《投标文件》的质量及服务承诺执行，保质、按期履行。保证提供全新正规产品，不得以次充好；提供优质服务，出现故障及时响应、上门维修。

(2) 不得将合同权利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人。

(3) 货物验收合格前，对货物和人员的安全负责，应采取安全措施，确保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防止货物验收合格前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应对其履行合同所雇佣的全部人员的工伤事故承担责任。

(4) 遵守法律、依法纳税。

(5) 遵守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坚决杜绝送礼、回扣、报销费用等一切不正当竞争行为和商业贿赂行为；对甲方索要回扣、礼品等违规行为，向同级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及相关执法机关举报。

(6)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应尽的义务。

九、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向乙方偿付拒收拒付部分货物款总额___%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货物的规格型号、技术要求、质量品质等不符合合同规定，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更换而支付的全部实际费用。因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3、乙方不能交付货物的，乙方向甲方支付未交付部分货物款总额___%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货物，乙方向甲方每日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___%赔偿费。

十、《招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投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澄清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甲方所在地市级技术监督单位进行质

量鉴定。

十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按合同条款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的，可以根据仲裁协议向当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当事人没有订立仲裁协议或者仲裁协议无效的，可以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和骑缝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__份。

甲方要在合同签订后 1 个工作日内登陆漯河市政府采购网进行备案并公告。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签约时间：

签约地点：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关于招标投标融资政策的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

中标贷是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我市招投标活动的投标企业融资难、融资贵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在本次招投标活动中，贵公司中标后如若需要融资贷款支持，可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点击申请，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按照双方自愿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公共资源要素服务”版块。